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文件

皖文促字〔2025〕26号

关于商请协助做好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第二届会员大会（换届）筹备工作的函

各市、县文化和旅游局：

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以下简称省文促会）是省文化和旅游厅直接主管领导，是当前全省唯一综合性推进文化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省级社会组织，是致力于为文化和旅游企业服务，搭建政企、银企和行业间沟通交流的重要平台。在省文旅厅的高度重视和关心下，省文促会拟于近期召开第二届（换届）会员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会员和组织架构。

为落实省文旅厅领导关于“促进会要进一步发展优秀会员企业、更具产业代表性和广泛性”的要求，根据主管部门的建议，现商请各市、县文化和旅游局协助做好本地文化旅游企事业单位的推荐入会工作。现将有关内容函告如下：

一、入会对象

各类文化企事业机构、旅游企事业机构，A级景区、文创园区，文化科技、文化传媒演艺、设计创意及文旅融合新业态新场景机构。

二、入会程序

（一）提交会员登记表；

（二）经秘书处初审后，提交理事会；

（三）经理事会审议通过。

三、关于会员、理事、常务理事和副会长的推荐

根据省文旅厅和省民政厅的有关要求，对有意申请加入促进会的单位，填写会员登记表，加盖单位公章后，由各市、县文化和旅游局推荐上报。申报副会长的单位要求，一是能热心协会工作，积极支持和组织参与协会的各项活动。二是为会员、为行业服务意识强，有奉献精神，在业内有一定影响力。

四、关于会费和使用管理办法

根据省民政厅社团管理相关要求和《省文促会会费收缴和使用管理办法》，副会长单位会费为 10000 元/年；常务理事单位为 4000 元/年；理事单位为 2000 元/年；会员单位为 1000 元/年。

申请入会的机构，请认真填写《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会员登记表》，经签字并加盖公章后，请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将扫描件发至省文促会邮箱：6425570@qq.com。电子版会员登记表可于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网站（www.anhuicta.com）通知栏内自行下载填写。

联系人：俞晓星 18949814244

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会员登记表

<table>
<tr><td rowspan="8">申请单位</td><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5"></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td><td>职务</td><td></td><td>移动电话</td><td></td></tr>
<tr><td>联系人</td><td></td><td>职务</td><td></td><td>移动电话</td><td></td></tr>
<tr><td>注册资金（万元）</td><td colspan="2"></td><td>从业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产值或营业额（万元）</td><td colspan="2"></td><td>纳税额(万元)</td><td colspan="2"></td></tr>
<tr><td>单位性质</td><td colspan="5">☐国企　　☐民企　　☐其他</td></tr>
<tr><td>单位简介</td><td colspan="6"></td></tr>
<tr><td>本单位拟申请</td><td colspan="6">副会长单位☐　常务理事单位☐　理事单位☐　会员单位☐
（☐内打√）</td></tr>
<tr><td>本单位意　见</td><td colspan="6">（盖章）
年　月　日</td></tr>
<tr><td>省文促会意见</td><td colspan="6">（盖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

1. 根据省文促会《会费缴纳及管理办法》，副会长单位会费为 10000 元/年；常务理事单位为 4000 元/年；理事单位为 2000 元/年；会员单位为 1000 元/年。

2. 本登记表务请于 9 月 30 日前发往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秘书处邮箱 6425570@qq.com。